

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文物影响评估报告询价公
示文件



询价人:海口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询价公示(报价人须知)

1. 询价目的

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项目总投资 5508.72 万元。项目选址范围涉及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南渡江铁桥的文物保护范围。现根据《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关于明确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建设范围内涉及文物保护区意见的复函》要求，若确需在南渡江铁桥的保护范围内开展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需提交以下材料按程序完善审批手续：（一）申请书，内容包括建设单位名称、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以及必须进行该工程的理由说明。（二）建设工程的规划、设计方案。内容包括：1/500 或者 1/2000 现状地形图（标出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三）文物影响评估报告，分析工程对文物可能产生破坏或影响的评估报告及为保护文物安全及历史、自然环境所采用的相关措施。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

2.2 项目地点：海口市

2.3 项目情况：该项目为对现状滨江路（文明东交叉口至南渡江大桥段）东侧未设置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区域进行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完善，使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全线贯通，同时配套建设非机动车停靠点、交通安全设施、照明设施等。共新建非机动车道全长约 9016.896m，宽度为 2.5m；人行道全长约为

4900m，标准宽度为 1.5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2.4 目的任务：根据《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关于明确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建设范围内涉及文物保护区意见的复函》要求，若确需在南渡江铁桥的保护范围内开展滨江路慢行系统完善项目。主要分析工程对文物可能产生破坏或影响的评估报告及为保护文物安全及历史、自然环境所采用的相关措施，报告须通过文旅部门组织的审查会，协助询价人办理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许可，文物影响评估报告满足报批要求。

3. 报价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无。

3. 报价文件要求：报价单（报价应明确费用组成）及报价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文件加盖报价公司公章以电子邮箱或纸件方式报送我司。

4. 报价文件递交

4.1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交，纸件报送地点为海口市秀英区蓝城商务大厦。（适用于现场递交）



4.2 逾期报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5. 联系方式

询价人：海口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海盛路39号蓝城商务大厦

联系人及电话：李江(0898-68626479)

电子件报送邮箱：610061815@qq.com

